

2009年

高考指南

[理科]

上册

《高考指南》编委会 编

2006、2007年普通高校在川招生录取情况统计表

2007年普通高校在川招生各专业(类)分院校录取情况统计表

2007年普通高校在川招生录取分数线及累计录取人数排序表

2007年四川省普通高考成绩分段人数统计表



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

2009 年高考指南

(理科·上册)

《高考指南》编委会 编

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2009 年高考指南. 理科/《高考指南》编委会编.
成都: 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 2009. 5
(高考指南系列丛书)
ISBN 978-7-5647-0037-9

I. 2… II. 高… III. ①高等学校-招生-简介-中国-
2009②毕业生-高中-升学参考资料 IV. G647. 3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69460 号

此页由含有  图案的防伪水印纸印刷, 有这种扉页

的《高考指南》为正版图书。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咨询举报电话: (028) 86668809 86510148

2009 年高考指南

(理科)

《高考指南》编委会 编

出版: 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 (成都市一环路东一段 159 号电子信息产业大厦 邮编: 610051)

策划编辑: 谢应成

责任编辑: 谢应成

主页: www.uestcp.com.cn

电子邮箱: uestcp@uestcp.com.cn

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印刷: 成都市新都华兴印务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 185 mm × 260 mm 上册印张: 19.625 上册字数: 420 千字

版次: 2009 年 5 月第一版

印次: 2009 年 5 月第一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647-0037-9

定价: 45.00 元 (上、下册)

■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 本社发行部电话: 028-83202463; 本社邮购部电话: 028-83208003。

◆ 本书如有缺页、破损、装订错误, 请寄回印刷厂调换。

前 言

高考是我国目前规模最大、社会关注度高,集权威性、政策性于一体的国家教育考试,它既承担着为国家选拔人才的重任,更牵动着千家万户的心。高考是考生一生中参加的一次十分重要的考试,对考生今后的职业选择和发展方向都产生着重要的影响。

为了帮助有志青年报考自己心目中的大学,努力实现自己的人生理想,我们从1988年起开始编辑填报志愿的指导书籍,这本书屡经修订,最终成为今天已为广大考生及家长所熟知和信赖的《高考指南》。20多年来,它对帮助历届考生了解国家招生政策、明白填报志愿的要求和技巧起到了很好的指导作用,受到了广大读者的充分肯定。为满足广大读者的迫切要求,我们根据四川省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有关规定,按照科学性、指导性、及时性、适用性并重的原则,专门组织力量对全书进行了系统的修订,并根据有关招生政策的规定和新形势的需要对部分内容进行了增删或调整,推出了这套2009年版《高考指南》。

2009年版《高考指南》在充分听取广大考生意见的基础上,按文科、理科分类编排和印制,《高考指南》(文科)和《高考指南》(理科)分别包含上、下两册内容,共八章。

上册针对2009年普通高校在川招生的形势,囊括了政策规定与办法、应试保健及策略、志愿填报及指导、就业形势与应对、高校信息汇编、录取资料统计(一)六章内容,就考生最为关心的报名考试、志愿填报、招生录取、就业方向、心理调节、营养保健等内容进行了全程关注及解答。该册收录了2009年全国最新的“211工程”高校名录,教育部直属高校名录,普通高校合并、更名、升格情况统计表等信息;同时,公布了2006年、2007年普通高校在川招生录取情况统计表、2007年普通高校在川招生各专业(类)分院校录取情况统计表、2007年普通高校在川招生录取分数线及累计录取人数排序表、2006年、2007年四川省普通高考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一览表、2007四川省普通高考成绩分段人数统计表等内容。

下册包括第七章录取资料统计(二)及院校选登等内容,收录了2006年、2007年普通高校在川招生录取第一志愿报考人数情况统计表,公布了2007年普通高校在川招生录取新生分专业实录线表。

因2008年四川省分非延考区和延考区两个区域进行高考录取,各招生学校的调档线等统计数据对2009年的考生不具有参考价值;但为确保全书数据收录的延续性和完整性,下册还特别新增了第八章录取资料统计(三),收录了2008年普通高校在川招生计划招生数和调档分数线一览表、2008年普通高校在川招生分专业录取分数线表(非延考区)等数据。

本书收录的全国普通高校近年来在川招生录取新生统计表、分专业实录线、高考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及分数段人数统计表、累计录取人数排序表等数据,是唯一系统、权威、全面的统计数据。本书附录的“院校选登”中各院校所列招生计划为非正式计划,其院校名称(代码)、在川招生专业名称(代码)、招生计划数、录取批次安排、收费标准以及招生章程均以《招生考试报》“指导考生填报升学志愿专刊”公布的为准。

参加本书编写工作的均系我省长期从事高校招生管理和研究的同志,全书策划为朱彤、徐燕、李朝江,并由《招生考试报》社长侯建宁统稿。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四川省教育厅学生处处长李孝武和四川省营养学会理事长、四川大学华西公共卫生学院张茂玉教授以及成都市青羊区教师培训中心副主任张勇等同志的大力支持与帮助,在此一并致谢!

由于时间仓促,书中难免有疏漏之处,欢迎广大读者及时向我们反馈意见,以便更好地为全省考生和家长服务。

《高考指南》编委会

2009年5月

律师维权申明

《高考指南》由四川省招生考试图书发行有限责任公司编写,其著作权受法律保护。未经著作权人许可,擅自出版、复制、发行和销售等一切行为均属违法。一经发现,必将依法追究侵权人的法律责任。

特此申明!

举报电话:028-86510148 E-mail: zhougfa@163.com

联系人:施杰 律师 周光发 律师 13541161279

申明人:施杰 周光发 律师

四川鼎立律师事务所

2009年5月5日

目 录

第一章 政策规定与办法	(1)
第一节 报 名	(1)
1. 报考普通高等学校应具备哪些条件?	(1)
2. 哪些人员不得报考普通高等学校?	(1)
3. 特殊院校、专业的报考条件是什么?	(1)
4. 普通高考何时报名? 在哪里报名?	(5)
5. 特殊考生如何报名?	(5)
6. 普通高考报考类别有哪些?	(7)
7. 2009 年职教师资班和高职班对口招生设置有哪些专业?	(7)
8. 考生如何报名? 为什么必须认真核对《报名登记表》并签字确认?	(7)
9. 什么是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网上报名? 网上报名有什么意义?	(7)
10. 网上报名的程序是怎样的?	(7)
11. 考生在进行网上报名时应该注意些什么?	(7)
12. 填写《报名登记表》时应注意哪些要求?	(8)
第二节 思想政治品德考核	(8)
1. 思想政治品德考核的主要内容是什么? 怎样进行考核?	(8)
2. 哪些情形属于思想政治品德考核不合格?	(8)
3. 报考公安普通高等学校公安类专业如何参加政审?	(8)
4. 有哪些情形属于司法类院校政审不合格?	(8)
第三节 体 检	(9)
1. 我省对今年普通高校的招生体检工作有什么要求?	(9)
2. 考生的身体健康状况检查有哪些项目?	(9)
3. 对患有哪些疾病的考生学校可以不予录取?	(9)
4. 患有哪些疾病的考生学校有关专业可不予录取?	(10)
5. 患有哪些疾病的考生不宜就读哪些专业?	(10)
6. 《中国人民解放军院校招收学员体格检查标准》的具体内容有哪些?	(11)
7. 针对身体状况的哪些情形司法类院校可不予录取?	(16)
8. 考生在体检中应注意哪些问题?	(16)
9. 体检结果为“学校可以不予录取”的考生怎样复查?	(17)
第四节 考 试	(17)
1. 今年普通高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时间是怎样安排的?	(17)
2. 今年普通高校招生文化课考试科目有哪些?	(17)
3. 职教师资班和高职班对口招生的考试时间是怎样安排的?	(17)

4. 高考《考试规则》是如何规定的?	(17)
5. 藏、彝文“一类模式”高中毕业生参加高考与普通高考有何不同?	(19)
6. 除统一的文化课考试外, 报考哪些院校或专业还须加试或面试?	(19)
7. 对参加体尖生资格认定和专项测试的对象有哪些规定?	(19)
8. 体尖生资格认定及专项测试的时间、地点及其有关要求是怎样规定的?	(20)
9. 艺术尖子的报考条件及测试内容是什么?	(20)
10. 艺术尖子测试的时间和地点是怎样安排的?	(21)
11. 公安院校公安类专业招生面试、体能测试及军检是怎样安排的?	(21)
12. 考生可通过哪些途径准确查询考试成绩?	(23)
13. 对考生申请查分有什么规定?	(23)
第五节 志 愿	(23)
1. 今年我省填报志愿的时间是怎样安排的?	(23)
2. 考生填报志愿的依据和注意事项是什么?	(23)
3. 高考志愿的批次是如何划分的?	(23)
4. 各批次志愿的投档顺序是怎样的?	(24)
5. 今年考生可以填报多少个志愿?	(24)
6. 填报志愿时, 哪些院校、专业可以互相兼报?	(24)
7. 考生应如何填涂《考生志愿卡》?	(24)
8. 为什么要求考生本人必须对《四川省 2009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生 志愿表》(以下简称《志愿表》) 填涂信息进行确认?	(26)
9. 报考艺术、体育类专业的考生可否兼报普通高校非艺体专业志愿? 艺体 志愿填报时间是如何规定的?	(26)
10. 高考志愿填报完成并已上交, 考生是否还可以申请改动?	(26)
11. 2009 年有哪些港澳地区高校在四川招生?	(29)
12. 2009 年四川省考生如何报读港澳地区大学?	(29)
第六节 预科、民族班和定向招生	(29)
1. 今年招收预科生的规定是什么?	(29)
2. 预科直升的规定是什么?	(30)
3. 中央部门所属院校、外省院校如何招收少数民族预科班、民族班考生?	(30)
4. 关于定向就业招生有哪些规定?	(30)
5. 普通高校如何招收非西藏生源定向西藏就业的考生?	(30)
第七节 录 取	(31)
1. 今年我省的投档办法是怎样的?	(31)
2. 普通高校招生的录取体制和原则是什么?	(32)
3. 普通高校如何进行录取? 录取中不得违反哪些规定?	(32)
4. 什么是计算机网上录取? 网上录取的基本步骤是什么? 网上录取有什么 优势?	(33)
5. 录取控制分数线、调档分数线、实际录取分数线是如何确定的?	(33)
6. 2009 年部分普通高等学校开展自主选拔录取改革试点工作的指导思想和	

原则是什么? 自主选拔录取的招生程序是什么?	(34)
7. 2009 年普通高校实行自主招生试点的院校有哪些?	(34)
8. 2009 年适用于在川招生所有院校的录取照顾政策有哪些?	(35)
9. 照顾政策中的“三州、十县、两区”指哪些地区?	(36)
10. 只适用于省内院校的录取照顾政策有哪些?	(36)
11. 职教师资班和高职班对口招生录取中有哪些照顾政策?	(36)
12. 职教师资班和对口高职班招生录取工作是怎样进行的?	(37)
13. 普通高等学校艺术、体育类专业录取新生有哪些照顾政策?	(37)
14. 报考高水平运动员的条件和录取照顾是如何规定的?	(38)
15. 艺术特长生如何录取?	(39)
16. 自主招生的考生是如何录取的?	(39)
17. 保送生怎样录取?	(39)
18. 已录取考生的纸质档案如何送至高校?	(39)
19. 考生可通过哪些途径准确查询录取结果?	(39)
20. 考生对录取结果有疑问时怎么办?	(40)
21. 已录取但不能按时到学校报到的考生应注意哪些问题?	(40)
22. 高校录取新生入学复查不合格怎样处理?	(40)
第八节 中等职业学校招收高级中等教育学校应、往届毕(肄)业生(以下简称 高中毕业生)部分	(40)
1. 四川省 2009 年中等职业学校招生工作有哪些改进?	(40)
2. 中等职业学校招生计划性质是什么?	(40)
3. 中等职业学校招收高中毕业生的办法是什么?	(40)
4. 2009 年中等职业学校招生对象有哪些?	(40)
5. 哪些中等职业学校招收高中毕业生?	(40)
6. 哪些中等职业学校和专业对考生有特殊要求?	(40)
7. 报考公安学校和司法、师范、卫生学校部分专业的考生是否需要面试?	(40)
8. 高中毕业生如何报考中等职业学校?	(41)
9. 中等职业学校招收高中毕业生体检是如何进行的?	(41)
10. 参加统一招生的考生如何填报学校志愿?	(41)
11. 中等职业学校录取高中毕业生的时间、程序是怎样的?	(41)
12. 中等职业学校录取高中毕业生有哪些照顾政策?	(41)
13. 中等职业学校招收高中毕业生的新生档案如何组建?	(41)
14. 中等职业学校招收的高中毕业生可否享受国家助学金?	(42)
15. 哪些学生可享受国家助学金?	(42)
16. 中等职业学校的学生如何申请国家助学金?	(42)
第九节 违规处理办法	(42)
1. 对参加国家教育考试的考生、工作人员违反考试管理规定和考场纪律进行 认定与处理的依据是什么?	(42)
2. 对考生违反考试管理规定和考场纪律进行认定与处理的内容是什么?	(42)

3. 对工作人员违反有关管理规定和纪律进行认定与处理的内容是什么?	(44)
第十节 防范招生诈骗	(45)
1. 招生诈骗行为主要有哪些表现形式?	(45)
2. 近年来以招生、中介名义进行的诈骗行为呈现什么样的发展趋势? 有哪些危害?	(46)
3. 如何防范以招生、中介名义进行诈骗的行为?	(47)
4. 相关机构对待以招生、中介名义进行的诈骗行为怎样进行处理?	(47)
5. 2009 年四川省实施普通高校招生“阳光工程”包括哪些有效措施?	(48)
第十一节 军队(武警)院校及国防生招生	(48)
1. 军队(武警)院校和国防生的报考条件是什么?	(48)
2. 什么是国防生?	(48)
3. 什么是军队(武警)院校无军籍学员?	(48)
4. 本科毕业的军队(武警)院校学员享受什么待遇?	(49)
5. 军队(武警)院校和国防生招生的政治考核、面试和体格检查是怎样安排的?	(49)
6. 2009 年考生怎样报考国防生?	(49)
7. 国防生是怎样录取的?	(49)
8. 国防生的义务和待遇有哪些?	(49)
9. 国防生与高校其他在校生的区别是什么?	(50)
10. 国防生考研有何规定?	(50)
附表 四川省 2009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主要工作日程表(部分)	(51)
第二章 应试保健及策略	(52)
第一节 考生心理保健	(52)
1. 考生应如何调整好应试心理状态?	(52)
2. 如何面对考前失眠?	(53)
3. 高考前 10 天应保持一种什么心态? 做好哪些工作?	(53)
4. 怎样应对考场中的怯场反应?	(54)
5. 怎样调整答题中的心理状态?	(54)
6. 如何避免与同学答案不一时的懊悔心态?	(55)
7. 如何正确对待高考落榜?	(55)
第二节 考生营养保健	(56)
1. 怎样保证和加强考生复习和考试期间的营养?	(56)
2. 针对部分考生熬夜看书、复习的现象, 应怎样进行科学的饮食协调?	(57)
3. 如何通过饮食来解除考生的疲劳?	(57)
4. 高考考生常见疾病有哪些? 其预防办法是什么?	(58)
第三节 应试策略	(58)
1. 考生进入考场前后应注意些什么问题?	(58)
2. 高考答题应把握哪些方法?	(59)
3. 高考临场审题的方法和程序是什么?	(60)

4. 考生填涂《答题卡》时应注意些什么?	(60)
5. 做完试卷后应做好哪些检查工作?	(63)
6. 离开考场前和离开考场后应分别注意什么?	(63)
7. 怎样应对考试中发生的意外情况?	(63)
第四节 家长怎样助考	(63)
1. 家长应如何帮助考生成功参加高考?	(63)
2. 家长应如何与孩子所在的学校联系?	(65)
3. 家长应如何处理孩子在复习考试期间遇到的突发事件?	(65)
4. 家长应怎样对待“陪考”?	(66)
5. 家长助考要忌讳什么?	(66)
第三章 志愿填报及指导	(67)
1. 为什么不能盲目和随意填报志愿?	(67)
2. “重考试、轻报考”的危害在哪里?	(67)
3. 考生在填报志愿前应了解些什么情况?	(67)
4. 如何理清填报志愿的思路?	(67)
5. 如何把握填报志愿过程中的各个环节?	(68)
6. 什么是高校招生“大小年”?	(69)
7. 什么是“志愿级差”?	(70)
8. 填报各批次志愿时应分别坚持什么样的指导原则?	(70)
9. 为什么首先要填好第一志愿?它与第二平行志愿是什么关系?	(71)
10. 填报平行志愿要注意哪些问题?	(71)
11. 什么是“冷门”和“热门”专业?如何处理好它们之间的关系?	(72)
12. 怎样通过了解自己的兴趣和能力来判断自己适合报考哪些专业?	(72)
13. 为什么会出现“上线落榜”和“高分低就”的情况?	(73)
14. 高考填报志愿有哪些常见的失误?	(73)
15. 怎样保证自己不因误填志愿而落选?	(73)
16. 对家庭经济困难的考生填报志愿有哪些建议?	(74)
17. 家长怎样具体帮助考生填报志愿?	(74)
18. 家长在帮助子女填报志愿时应注意哪些问题?	(75)
第四章 就业形势与应对	(76)
1.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的就业形势如何?	(76)
2. 金融危机对大学生就业有哪些影响?	(77)
3. 2008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的基本情况如何?有何特点?	(78)
4. 近年全国各类型单位接收高校本科毕业生数量最多的10个专业是哪些?	(79)
5. 2007~2008年全国接收本科毕业生数量最多的10个地区是哪些?	(82)
6. 2008年四川省高校毕业生就业情况如何?有什么特点?	(82)
7. 2007~2008年四川省接收本科毕业生数量最多的10个专业是哪些?	(84)
8. 四川省大学生就业可享受哪些优惠政策?	(84)
9. 近年来大学生就业难中所存在的自身原因有哪些?如何有效应对?	(85)

10. 未来几年我国急需哪些专业人才?	(88)
11. 大学毕业生和家长应树立什么样的就业观?	(89)
第五章 高校信息汇编	(91)
第一节 “211 工程” 高校名录	(91)
第二节 教育部直属高校名录	(92)
第三节 普通高校合并、更名、升格情况统计表	(93)
第六章 录取资料统计 (一)	(98)
一、2006 年、2007 年普通高校在川招生录取情况统计表	(98)
1. 提前批录取院校	(98)
2. 本科第一批录取院校	(104)
3. 本科第二批录取院校	(111)
4. 本科第三批录取院校	(128)
5. 高职 (专科) 第一批录取院校	(136)
6. 高职 (专科) 第二批录取院校	(144)
二、2007 年普通高校在川招生提前批、本科第一批、本科第二批、本科第三批 及高职 (专科) 第一批各专业 (类) 分院校录取情况统计表	(164)
1. 提前批录取院校	(164)
2. 本科第一批录取院校	(178)
3. 本科第二批录取院校	(213)
4. 本科第三批录取院校	(252)
5. 高职 (专科) 第一批录取院校	(267)
三、2007 年普通高校在川招生录取分数线及累计录取人数排序表	(285)
1. 提前批录取院校	(285)
2. 本科第一批录取院校	(287)
3. 本科第二批录取院校	(289)
四、2006 年、2007 年四川省普通高考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一览表 (理科)	(294)
五、2007 年四川省普通高考成绩分段人数统计表	(295)
附录 四川省高等教育招生考试委员会 四川省教育厅 公告	(296)
附件一 自学考试应用型专业办学院校及其 2009 年招生专业一览表	(297)
附件二 四川省 2009 年开展高职专科与自考本科衔接工作的学校及其专业一览表	(302)
附件三 四川省 2009 年民办高校开展自学考试应用型专科专业教学工作一览表	(304)

第一章 政策规定与办法

第一节 报 名

1. 报考普通高等学校应具备哪些条件?

符合下列条件的人员,可以申请报名:

- (1)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 (2) 高级中等教育学校毕业或具有同等学力;
- (3) 身体健康。

2. 哪些人员不得报考普通高等学校?

下列人员不得报名:

- (1) 具有高等学历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的在校生;
- (2) 高级中等教育学校非应届毕业的在校生;
- (3) 在高级中等教育阶段非应届毕业年份以弄虚作假手段报名并违规参加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的应届毕业生;
- (4) 在上一年度参加全国统考中利用通讯工具作弊、由他人代替考试或代替他人考试等被认定为考试作弊行为情节严重的考生;
- (5) 因触犯刑法已被有关部门采取强制措施或正在服刑者。

3. 特殊院校、专业的报考条件是什么?

(1) 体育院校系(科)

符合当年普通高等学校报考条件的考生均可报考。

(2) 艺术院校系(科)

符合当年普通高等学校报考条件的考生均可报考。

(3) 公安院校公安类专业

报考公安院校公安类专业,须具备以下条件:

①拥护四项基本原则,热爱祖国,热爱人民,遵纪守法,勤奋学习,志愿献身公安事业;高级中等教育学校毕业(其中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学院、公安海警高等专科学校只招收应届普通高中毕业生);身体健康,符合从事相关公安工作所要求的条件;未婚,年龄不超过22周岁〔1987年9月1日(含当日)以后出生〕。报考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学院、公安海警高等专科学校的考生年龄不超过20周岁〔1989年9月1日(含当日)以后出生〕。

②对报考公安普通高等学校公安类专业的考生,除按照省招考委、省教育厅《关于做好我省2002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政治思想品德考核工作的通知》(川招委〔2002〕16号)进行政治思想品德考核外,还必须按照有关要求由公安机关进行政治审查。强调考生本人思想进步、品德优良、作风正派,有较强的组织纪律性和法制观念。

③符合下列身体条件:男生身高不低于170cm,体重不低于50公斤,女生身高不低于160cm,体重不低于45公斤,身体匀称;(报考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学院、公安海警高等专科学校、四川警察学院的考生,男生身高不低于168cm,女生不低于158cm;报考中国人

民武装警察部队学院警卫学专业男生身高不低于 175cm); 左右眼单眼裸眼视力, 理科类专业应在 4.9 (0.8) 以上, 文科类专业应在 4.8 (0.6) 以上。无色盲、色弱; (报考四川警察学院的考生, 左右眼单眼裸眼视力, 文、理科类专业均应在 4.8 以上); 两耳无重听; 无口吃; 五官端正, 面部无明显特征和缺陷 (如唇裂、对眼、斜颈、各种疤痕等), 嗅觉不迟钝, 无鸡胸, 无腋臭, 无严重静脉曲张, 无明显八字步、罗圈腿, 无重度平跖足 (平脚板), 无文身、少白头、驼背, 无各种残疾, 直系血亲无精神病史; 无传染病, 肝功化验指标必须在正常范围内, 无甲肝、乙肝、澳抗阳性; 报考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学院、公安海警高等专科学校的考生还应符合新修订的《军队院校招收学员体格检查标准》; 体能测试成绩合格。体能测试具体标准如下:

性别	测试项目	合格标准
男 子	50 米	7"1 以内 (含 7"1)
	1 000 米	3'55"以内 (含 3'55")
	俯卧撑	10 秒内完成 6 次以上 (含 6 次)
	立定跳远	230cm 以上 (含 230cm)
女 子	50 米	8"6 以内 (含 8"6)
	800 米	3'50"以内 (含 3'50")
	仰卧起坐	10 秒内完成 5 次以上 (含 5 次)
	立定跳远	160cm 以上 (含 160cm)

(4) 司法类 6 所高校提前录取专业

司法类 6 所高校提前录取专业是指: 中国政法大学、西南政法大学、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华东政法大学、西北政法大学的侦察学、治安学、边防管理和刑事科学技术专业、中央司法警官学院各专业。

报考 6 所院校提前录取专业的学生, 除符合当年普通高等学校报考条件外, 还应符合下列条件:

- ①拥护四项基本原则, 遵纪守法, 品行端正;
- ②志愿从事人民警察及其他政法工作;
- ③身体健康,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警察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狱法》的有关条件;
- ④未婚, 年龄不超过 22 周岁;
- ⑤五官端正、体形匀称, 无各种残疾;
- ⑥裸眼视力任何一眼不低于 4.7;
- ⑦男性考生身高应在 168cm 以上, 女性考生身高应在 158cm 以上;
- ⑧男性考生体重不低于 50 公斤, 女性考生体重不低于 45 公斤, 身体匀称;
- ⑨体能测试成绩合格。

中央司法警官学院体能测试项目及合格标准同公安院校体能测试标准, 其他 5 所院校参照执行。

(5) 普通高校的高水平运动员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且年龄不超过 22 周岁者方可报名:

- ①高级中等教育学校毕业, 获得国家二级运动员 (含) 以上证书且高中阶段在省级 (含) 以上比赛中获得集体项目前 6 名的主力队员或个人项目前 3 名者;
- ②具有高级中等教育毕业同等学力, 获得国家一级运动员 (含) 以上证书者或近三年

内在全国或国际集体项目比赛中获得前八名的主力队员。

凡以同等学力报考的考生必须提供与高级中等教育相当的学习证明和成绩单,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协助招生学校对其资格进行认定。未经资格认定的同等学力考生不得报考。

(6) 艺术特长生

报考艺术特长生的考生,应具备下列条件:

符合高等学校年度招生工作规定确定的报考条件,具有音乐、舞蹈、戏剧、书画等艺术特长的考生。

“艺术特长生”,限报考普通高等院校的非艺术类专业考生。

有上述特长的考生请直接与有招生资格的学校联系。

2009 年招收艺术特长生的学校有:

北京大学	南京大学	清华大学	东南大学
中国人民大学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北京师范大学
南京理工大学	北京理工大学	河海大学	北京科技大学
南京农业大学	北京化工大学	中国药科大学	北京交通大学
浙江大学	北京邮电大学	厦门大学	华东师范大学
山东大学	中国农业大学	中国海洋大学	北京林业大学
武汉大学	北京中医药大学	华中科技大学	中国政法大学
华中农业大学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湖南大学	中国地质大学
中南大学	中山大学	华南理工大学	南开大学
四川大学	天津大学	重庆大学	大连理工大学
西南交通大学	吉林大学	电子科技大学	哈尔滨工业大学
西安交通大学	复旦大学	西北工业大学	同济大学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上海交通大学	长安大学	东华大学
上海财经大学			

(7) 职教师资班和高职班对口招生

报考职教师资班和高职班对口招生的考生,除应符合报考普通高等学校年度报考条件外,还应具备下列条件:

中等职业学校(含普通中专、职业中专、职业高中、成人中专、中师校和技工学校)的毕业生,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身体健康,均可报考。

报考师范类的考生限中等师范学校和中职学校师范教育类专业的应届毕业生,往届生被聘为实习指导教师,未列入正式编制的也可报考。

(8) 保送生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具有保送资格:

①按中办发〔2000〕28 号和教基〔2001〕1 号要求,在高中阶段被评为省级优秀学生的应届高中毕业生。

②高中阶段在全国中学生学科奥林匹克竞赛(包括:中国数学奥林匹克、全国中学生物理竞赛决赛、全国高中学生化学竞赛、全国青少年信息学奥林匹克竞赛、全国中学生生物学竞赛)中获得一、二、三等奖的应届高中毕业生和省赛区竞赛一等奖的应届高中毕业生。

③高中阶段在全国中学生学科奥林匹克竞赛省级竞赛(包括:全国高中数学联赛(省级赛区)、全国中学生物理学竞赛(省级赛区)、全国高中学生化学竞赛(省级赛区)、全国青少年信息学奥林匹克联赛、全国中学生生物学联赛)中获得一等奖的应届高中毕业生。

④高中阶段在全国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含全国青少年生物和环境科学实践活动)、“明天小小科学家”奖励活动以及全国中小学电脑制作活动中获得一、二等奖的应届高中毕

业生。

⑤高中阶段在国际科学与工程大奖赛或国际环境科研项目奥林匹克竞赛中获奖的应届高中毕业生。

⑥根据高校外国语言文学类专业对生源的特殊要求,经教育部批准具有推荐保送生资格的外国语中学仅可向高校的外国语言文学类专业推荐思想品德和学习成绩均特别优秀且高中阶段均在本校就读的应届高中毕业生。

⑦符合国家体育总局、教育部等6部(局)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做好退役运动员就业安置工作的意见》(体人字[2002]411号)中有关保送要求的退役运动员,可以免试进入高等学校学习。

⑧公安部、教育部《普通公安院校招收公安英烈子女保送生的暂行规定》(公政治[2000]138号)规定的公安英烈子女。

(9) 飞行员

①空军招收飞行学员

招生对象

招飞对象为参加全国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的应届高中毕业生,文、理科兼收。年龄不超过19周岁(出生年月按公历计算,截止日期为9月1日后出生),必须符合普通高校招生条件。

身体条件

A. 身高:男性低于165cm、高于181cm不合格。

B. 体重:男性低于52公斤不合格。

C. 血压:收缩压超过138mmHg、舒张压超过88mmHg、低于60mmHg或脉压差于30mmHg不合格。

D. 视力:空军环形视力表有一眼低于0.8(E字表低于1.0)不合格。

E. 无色盲、色弱。

F. 无文身、刺字。

G. 耳鼻喉科检查无异常。

H. B超:肝、脾、肾形态按临床标准正常。

I. X光:胸透正常。

J. 心电图正常。

K. 表面抗原阴性,肝功正常。

心理品质条件

A. 对飞行有较强的兴趣和愿望。

B. 心胸宽广,性格开朗。

C. 大胆果断,意志力坚强。

D. 情绪稳定,控制力强。

E. 理解、记忆等智力水平较高。

F. 思维敏捷,反应灵活,四肢协调,方位判断准,模仿能力强。

对文化素质高、心理素质好、身体其他条件合格,可定为轰运直机种飞行学员,选拔数量控制在选拔数量的20%以内。招收轰运直飞行学员体检标准双眼裸眼视力为不低于0.8,身高上限不超过185cm。

政治条件

本人条件:必须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热爱中国共产党,热爱人民,热爱社会主义祖国,热爱人民军队,思想进步,历史清白,作风正派,忠诚老实,

道德品质好,遵纪守法,现实表现好,决心为保卫祖国、保卫人民的和平劳动而志愿献身飞行事业。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宜报名:

- A. 政治思想落后,对党的现行政策有不满言行的。
- B. 受过公安部门刑事处分或处罚的。
- C. 有流氓、偷窃、打架斗殴等不法行为的。
- D. 参加宗教组织并进行活动的。
- E. 初中、高中阶段受过学校处分的。

家庭条件:家庭成员及关系密切的亲属,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历史清白,无重大问题。

报名态度:学生自愿,家长支持。

文化条件

经过全国普通高等学校统一招生考试,文化成绩(不享受任何政策加分)达到空军录取分数线。

②中国民航飞行学院

招飞条件

A. 政治条件: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热爱社会主义祖国,品德优良,志愿献身民航飞行事业,符合民航飞行人员背景调查标准。

B. 身体条件:年龄不超过20周岁(1989年8月31日以后出生),符合民航飞行人员体检标准。考生可按照《中国民航飞行学院招飞自荐标准》进行自我检测。

C. 文件条件:高考成绩应达到民航总局确定的招飞录取控制分数线(不享受任何政策加分照顾)。

招飞程序

A. 报名工作由各市、州招办负责组织实施,并将汇总名单《2009年报考中国民航飞行学院飞行学员考生名册》报中国民航飞行学院。

B. 由中国民航飞行学院派员在各市、州设点,对报名学生进行目测筛选、初步检查。

C. 由中国民航飞行学院组织通过初步检查的学生进行招飞大体检;未经招飞初检的考生一律不得参加招飞大体检;体检实行单项淘汰制。考生往返路费、食宿自理。

D. 考生须缴纳面试体检费,标准按省物价局、省财政厅有关文件执行。

E. 对体检合格考生,中国民航飞行学院将派员到考生所在中学及父母单位进行背景调查。

F. 对复检合格并且达到民航总局确定的招飞录取控制分数线以上的考生,中国民航飞行学院原则上根据考生志愿(填报在提前批)、高考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顺序择优录取。录取考生必须服从学院安排,同用人单位(各航空公司)签订培养协议。

4. 普通高考何时报名?在哪里报名?

2009年普通高考报名时间,全省统一为3月4~6日,逾期不予补报。

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实行大学和中专兼报的办法。所有考生(包括普通高考统考生、职教师资和高职班对口招生单独考试考生、藏、彝文一类模式高考考生、非通用外语语种提前单独考试考生、保送生、少年班考生、特殊教育单考生及高水平运动员单考生等)均在正住户口所在县(市、区)招生办公室(以下简称招办)指定的报名点报名。享受户口所在地照顾政策的考生,必须在2006年8月31日(含当日)以前有当地正式户籍。

5. 特殊考生如何报名?

(1) 华侨、港澳地区和台湾地区考生

① 报名资格

港澳地区考生,持香港或澳门永久性居民身份证或居民身份证和《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参加报名。

台湾地区考生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参加报名。

华侨考生必须取得外国长期或永久居留权,并且在国外实际居住2年以上(截至报名时间结束止)。报名时考生本人须持我驻外使(领)馆出具的取得在外国长期或永久居留权的公证书或认证书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参加报名。

招生学校对考生身体条件的特殊要求请参照《普通高等学校联合招收华侨、港澳台地区学生专业目录》。

② 报名时间

3月20日至4月10日

③ 报名地点

中华人民共和国联合招收华侨、港澳地区及台湾省学生办公室(以下简称联招办)(广州市中山大道69号;邮政编码:510631;电话:(020)38627826,38627819);

福建省高校招生办公室(福州市北环中路59号;邮政编码:350003;电话:(0591)87841550;传真:87819345);

福建省厦门市高校招生办公室(厦门市湖里区兴隆路;邮政编码:361006;电话:(0592)5703107);

上海市高校招生办公室(上海市钦州南路500号;邮政编码:200234;电话:(021)64513403,64511200);

北京市高校招生办公室(北京市海淀区皂君庙甲4号;邮政编码:100081;电话:(010)62114253,62121932);

香港考试及评核局(九龙新蒲岗爵禄街17号;电话:23280061);

香港中国旅行社及各分社;

京港学术交流中心(香港铜锣湾摩顿台5号百富中心16楼;电话:28936355);

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高等教育辅助办公室(澳门巴掌围斜巷19号南粤商业中心13至15楼;电话:3969334),澳门地区报名工作由其统一组织。

(2) 在中国定居的外国侨民

在四川省定居并具备报名资格的外国侨民,持省公安机关填发的《外国人永久居留证》或《外侨居留证》,在所居住的县(市、区)招办报名。

(3) 残障生

凡报考北京联合大学、天津理工学院、长春大学等高等学校的特殊教育专业招生单独考试的听残、视障及其他残疾考生,必须到户口所在的县(市、区)招办参加高考报名,统一编排考生号,但可以不参加统一的高考体检。

(4) 体育(运动训练、民族传统体育)专业单独招生

符合下列条件的考生,须按单独招生院校所规定的时间及地点进行报名并参加学校举行的专业和文化考试。

①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② 高中毕业或具有同等学力;

③ 具备二级运动员或二级武士(含)以上技术等级资格;

④ 身体健康,年龄不超过22周岁;具备一级运动员或一级武士(含)以上技术等级资格的,年龄可以放宽到35周岁。

对于只报考体育单独招生院校的考生,由招生院校按普通高校招生的有关标准采集考生